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人员体检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00.00	26000.00	23,000	10	88.47%	8.8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00.00	26000.00	23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本局老干部进行健康体检，做好老干部疾病的早发现、早治疗。			对本局老干部进行健康体检，做好老干部疾病的早发现、早治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完成人数	<=26人	<=26人	10	10		
		质量指标	体检机构资质达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体检信息录入及时性	及时录入	及时录入	10	10	
				体检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按市场价格	按市场价格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疾病排查率	>=95%	>=95%	10	10		
			体检覆盖面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康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8.8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中心保安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600.00	69600.00	69,6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600.00	69600.00	696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社区矫正中心办公及接待场所安全有序，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同时，基于防疫工作要求，加强对来访群众的防疫管控，做好来访登记，日常防疫安检等工作。			确保社区矫正中心办公及接待场所安全有序，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同时，基于防疫工作要求，加强对来访群众的防疫管控，做好来访登记，日常防疫安检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人数	=3	=3	15	15	
		质量指标	保安工作考勤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入人员登记率	=100%	=100%	5	5	
			出入人员测温率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100%	5	5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来访群众及单位工作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00	884524.00	731,429.63	10	82.70%	8.2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00.00	680000	526905.63	—			
	上年结转资金	0	204524	204524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本区社区矫正工作依法规范、良性有序发展，更好地发挥社区矫正教育帮扶对象、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			2022年我区累计社区矫正对象1499人，目前在册社区矫正对象942人，其中管制2人，缓刑911人，假释5人，暂予监外执行24人。手机APP目前安装937人，安装率99.47%。年内，开展集中教育10601人次，个别教育29209人次，心理矫正795人次，公益劳动624人次，帮扶活动1889人次。2022年年内无重犯。全区五年期刑释人员3525（其中本市户籍2825人，非本市户籍700人）。已申报户口2822人，户口申报率为99.89%，已安置就业2817人，安置就业率99.72%，落实帮教3513人，帮教率99.66%。当年重新违法犯罪19人，重新违法犯罪率为0.4%，与去年相比下降了0.27%。确保本区社区矫正工作依法规范、良性有序发展，更好地发挥社区矫正教育帮扶对象、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				
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	=1043人	=1043人	10	10	
			开展社区矫正活动	>=24次	>=24次	10	10	
		质量指标	活动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计划时间及时完成	按计划时间及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10	10	

效 指 标	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重大事故发生	=0次	=0次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改造完成率	=100%	=100%	5	5	
		确保社区矫正工作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矫正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8.27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中心房屋租赁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3920.00	513920.00	513,172	10	99.86%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3920.00	513920.00	51317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区矫正中心于2020年9月起租用区粮油购销有限公司位于西门街100号办公楼。			区矫正中心于2020年9月起租用区粮油购销有限公司位于西门街100号办公楼。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人员人均使用面积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10	10	
			项目立项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9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普法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35200.00	2235200.00	1,890,344.13	10	84.58%	8.4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35200.00	2235200.00	1890344.13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增强普法宣传教育实效性，不断提升宝山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水平，围绕法治宣传教育节点、热点、重点，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进一步深化依法治理，完善和深化基层治理的制度建设和，夯实基层自治的法治基础。加强普法队伍建设和普法阵地利用，加强“八五”普法讲师团和宝山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八五”普法志愿团建设。充分利用好“法治红船”党员普法志愿者为民服务阵地，服务于我区“八五”普法工作。			深入开展“八五”普法，“云普法”栏目上线12节课程，吸引6万余人次观看。开展法治文化节主题活动，张庙街道1号湾民法典公园建成使用，法治文化的引领、浸润作用愈加深入。依托“法治红船”开创红色普法新模式，全区党群服务站附加普法场馆功能，“法式下午茶”“诚信守法实践基地”等实地普法体验活动推动更深层次依法治理。大力推动法治乡村建设，发布《宝山区农村家庭“八五”普法读本》，全区4000余名“法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助力基层善治，月浦镇聚源桥村入选第九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制讲座	>=200场	>=200场	10	10	
			法律咨询	>=100场	>=100场	10	10	
			法治实践活动	=50场	=50场	10	10	
		质量指标	宣传知识掌握率	>=80%	>=8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法宣传覆盖率	>=80%	>=80%	10	10	
公民法治素养提升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普法宣传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98.46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法制、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0000.00	429800.00	331,215	10	77.07%	7.7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000.00	341100	242515	—		
	上年结转资金	0	88700	88700	—		
	其他资金	0	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善行政复议应诉工作机制，组织行政复议委员召开案件 审议会议评审案件，探索开展行政复议典型案例编制工作			2022年行政复议局收到案件574件，受理案件444件，不予受理案件47件，案前调解案件（包括逾期补正、沟通退回等）83件。受理案件中，行政处罚案件、举报投诉类案件及政府信息公开案件居前三位。2022年1月至2022年11月期间，我区共计审结案件434件。审结案件中：维持222件，驳回15件，纠错案件3件，化解案件194件，化解率达44.7%。行政复议局制发意见书5件，纠错案件已全部督促履行。各级法院共审结宝山区行政诉讼案件182件，其中开庭审理119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115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达96.64%。同期，行政复议局办理以区政府为被告的一审行政诉讼案件98件，审结56件，审结案件均获法院支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法制教育培训场次	>=1场	>=1场	10	10	
		法制干部培训人次	>=200人	>=200人	10	10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及时性	按计划时间及时完成	按计划时间及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10	10	
绩效							

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提高	提高	提高	5	5	
			培训知识的掌握率	>=85%	>=85%	5	5	
			行政复议纠错率	=0%	=0%	5	5	
			行政诉讼败诉率	=0%	=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行政诉讼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7.71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95000.00	781500.00	750,000	10	95.97%	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95000.00	781500	75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全区法律顾问的管理机制建设，健全工作备案制度、任务跟踪反馈制度、动态管理制度、年度述职和考核制度等，督促顾问团队工作主动、深入、有效开展，提升法律顾问政府事务的参与和服务力度。			加强全区法律顾问的管理机制建设，健全工作备案制度、任务跟踪反馈制度、动态管理制度、年度述职和考核制度等，督促顾问团队工作主动、深入、有效开展，提升法律顾问政府事务的参与和服务力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法律顾问人数	=15人	=15人	5	5		
			委托办理行政复议事务 数量	>=10件	>=10件	5	5		
			委托办理行政诉讼事务 数量	>=10件	>=10件	5	5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行政复议事务完成及时 性	按计划时间及时完 成	按计划时间及时完 成	10	10	
				行政诉讼事务完成及时 性	按计划时间及时完 成	按计划时间及时完 成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委托办理行政复议事务 重大失误发生	=0次	=0次	15	15	
		委托办理行政诉讼事务 重大失误发生	=0次	=0次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9.6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村(居)委专职调解岗位工作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92000.00	2592000.00	2,556,000	10	98.62%	9.8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92000.00	2592000.00	2556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挥专职人民调解员的优势，坚持“第一时间排查发现，第一时间介入化解”，利用人头熟、情况明等优势，开展纠纷排查、调解疏导、信访代理等工作，积极发挥及时稳定群众情绪、控制事态升级的作用。			发挥专职人民调解员的优势，坚持“第一时间排查发现，第一时间介入化解”，利用人头熟、情况明等优势，开展纠纷排查、调解疏导、信访代理等工作，积极发挥及时稳定群众情绪、控制事态升级的作用。2022年，全区各级调解组织受理各类矛盾纠纷5855件，同比下降20.43%，调解成功5829件，调解成功率为99.56%，共制作人民调解协议书4821件。办理各类委托案件纠纷1000件，调解成功989件，成功率达98.90%。各村居委一线调解员直接化解矛盾纠纷1863件，基层司法所参与地区重大矛盾纠纷9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持调解员人数	<=480	<=480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与政策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补贴与标准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调解公信力	提高	提高	5	5	
			促进地区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10	10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9.86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20207.00	5133707.00	4,563,368.08	10	88.90%	8.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20207.00	5133707	4563368.08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协助法官、检察官处理审判事务性辅助工作、从事记录、材料整理、信息输入、装订卷宗及法官、检察官交办的其他事务性工作。			协助法官、检察官处理审判事务性辅助工作、从事记录、材料整理、信息输入、装订卷宗及法官、检察官交办的其他事务性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院辅助案件	>450件	>450件	10	10	
			协助检察官从事讯(问)记录	>3000人次	>3000人次	10	10	
			检、法文印归档整理工作	>50000件	>50000件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及法律	无差错	无差错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辅助审判工作效能	良好	良好	10	10	
提高办案效率			良好	良好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缓解人案矛盾情况	良好	良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检察院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8.89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服刑人员基站定位流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9200.00	499200.00	97,440	10	19.52%	1.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9200.00	499200.00	9744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确保社区矫正对象基站定位功效，更好地发挥出社区矫正信息化建设在教育改造对象、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			确保社区矫正对象基站定位功效，更好地发挥出社区矫正信息化建设在教育改造对象、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监管社区矫正对象	=1043人	=1043人	5	5	
			流量	=1222GB	=1222GB	5	5	
		质量指标	电子监管覆盖率	=100%	=100%	10	10	
			电子监管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流量费缴清及时性	及时缴清	及时缴清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与市场价格相符	与市场价格相符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被监管人员信息及及时掌握	及时掌握	及时掌握	15	15	
			监管人员培训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管设备维护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5	5	
		监管设备更新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满意度	$\geq 85\%$	$\geq 85\%$	10	10	
总分					100	91.9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专职调解员工作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00	900000.00	882,500	10	98.06%	9.8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000.00	900000.00	8825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发挥人民调解非诉讼解决纠纷方式的优点，缓解司法资源紧张压力，减轻信访部门工作压力，节省老百姓诉求解决成本，使委托的案件和纠纷在遵循当事人合意原则的基础上在第一时间得到快速处理，提高矛盾纠纷化解的效率和效果。			发挥人民调解非诉讼解决纠纷方式的优点，缓解司法资源紧张压力，减轻信访部门工作压力，节省老百姓诉求解决成本，使委托的案件和纠纷在遵循当事人合意原则的基础上在第一时间得到快速处理，提高矛盾纠纷化解的效率和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持调解员人数	=30	=30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与政策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补贴与标准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10	10	
			人民调解公信力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9.81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员办案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8600.00	888600.00	844,870	10	95.08%	9.5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8600.00	888600.00	84487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加强我区人民调解工作，调动人民调解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人民调解工作能力和调解质量的提高。			进一步加强我区人民调解工作，调动人民调解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人民调解工作能力和调解质量的提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矛盾纠纷数	>=7000件	>=7000件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与政策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5	15
		补贴与标准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5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5	5	
			人民调解公信力	提高	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9.51
----	-----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医患纠纷办案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9800.00	89800.00	86,900	10	96.78%	9.6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9800.00	89800.00	869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加强我区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工作，调动人民调解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人民调解工作能力和调解质量的提高，维护地区和谐医患关系。			进一步加强我区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工作，调动人民调解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人民调解工作能力和调解质量的提高，维护地区和谐医患关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患纠纷化解数	>=100件	>=100件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与政策一致性	一致	一致	20	20
			补贴与标准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调解公信力	提高	提高	10	10	
			促进地区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85%	>=85%	10	10	

						100	99.68	
--	--	--	--	--	--	-----	-------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医患纠纷专家咨询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0.00	110000.00	50,000	10	45.46%	4.5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000.00	110000	5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充分利用上海市医患纠纷人民调解专家咨询委员会的资源总体，启动专家咨询程序，为人民调解员处理医患纠纷提供医学上的智力支持，有力保障人民调解的公平公正、有理有据、合情合理。有效化解医患纠纷，保护患者和医疗机构的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的医疗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充分利用上海市医患纠纷人民调解专家咨询委员会的资源，启动专家咨询程序，为人民调解员处理医患纠纷提供医学上的智力支持，有力保障人民调解的公平公正、有理有据、合情合理。有效化解医患纠纷，保护患者和医疗机构的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的医疗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医患纠纷专家人数	>=100人	>=100人	10	10	
		质量指标	咨询服务人员资质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10	10	
			咨询服务重大失误率	=0%	=0%	10	10	
		时效指标	提供咨询服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调解公信力	提高	提高	10	10	
			促进地区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患纠纷解决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4.5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复议局办公家具和设备经费 (宝府便函[2022]55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3300.00	143300.00	137,696.4	10	96.09%	9.6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3300	143300	137696.4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行政复议办公、办案所需的设施设备，满足立案接待、案件审理、听证、调解、出庭应诉、调查取证等业务需求，营造良好的服务环境和办公环境，购置办公家具，配备电脑、录音电话、打印机等设施设备。			为保障行政复议办公、办案所需的设施设备，满足立案接待、案件审理、听证、调解、出庭应诉、调查取证等业务需求，营造良好的服务环境和办公环境，购置办公家具，配备电脑、录音电话、打印机等设施设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有效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闲置率	=0%	=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率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61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宝财业务 2022[146]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 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9200.00	489200.00	486,972	10	99.55%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9200	489200	48697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依托信息化建设灵活应用远程视频调解，能提升调解工作质效，真正做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特别是在现阶段受疫情影响的环境下，对于远程调解的需求日益增加，迫切需要提升非诉讼中心的远程矛盾化解能力。2、行政复议智慧听证室是行政复议工作人员组织召开听证会的场所，基于相关信息化硬件设备与本市行政复议管理系统听证软件模块的配套使用，实现现场听证、远程听证、智慧听证等基础功能的集成，以保障行政复议申请人的听证权利，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3、通过新增后台存储设备及触摸一体机，完善现有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信息化功能和设施，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能级。			1、依托信息化建设灵活应用远程视频调解，能提升调解工作质效，真正做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特别是在现阶段受疫情影响的环境下，对于远程调解的需求日益增加，迫切需要提升非诉讼中心的远程矛盾化解能力。2、行政复议智慧听证室是行政复议工作人员组织召开听证会的场所，基于相关信息化硬件设备与本市行政复议管理系统听证软件模块的配套使用，实现现场听证、远程听证、智慧听证等基础功能的集成，以保障行政复议申请人的听证权利，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3、通过新增后台存储设备及触摸一体机，完善现有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信息化功能和设施，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能级。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有效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闲置率	0%	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工作效率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9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法律援助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00.00	8200.00	6,490	10	79.15%	7.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00.00	8200.00	649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设备更新工作，提升工作效率。			完成设备更新工作，提升工作效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打印机	=1	=1	5	5	
			购置笔记本电脑	=1	=1	5	5	
			购置扫描仪	=1	=1	5	5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性	按计划时间内完成	按计划时间内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合理性	政府采购价格	政府采购价格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配备到位情况	=100%配置到 办公楼	=100%配置到 办公楼	5	5	
			办公室设备配置齐全情 况	基本按要求配备	基本按要求配备	10	10	

		设备对工作支撑情况	设备符合工作需要	设备符合工作需要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维护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5	5	
		设备更新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7.92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法律援助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11300.00	3104100.00	2,011,280	10	64.80%	6.4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11300.00	3104100	201128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管理和协调本区的法律援助工作，组织法律援助人员办理法律援助事务，做好法律援助工作的宣传和交流工作，开展“12348”法律咨询专线工作，组织开展相关法律援助宣传和培训等工作。			2022年，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共提供来访接待咨询3588人次，其中律师咨询2695人次，法律援助咨询387人次，人民调解咨询506人次；提供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咨询12324人次；提供法律援助和法律帮助1292件，其中刑事388件，民事和行政300件，参与认罪认罚办案604件。区法律援助工作站共提供法律咨询1249批次，其中驻法院1084批次，看守所91批次，检察院74批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和帮助案件	≥1000件	≥1000件	5	5	
			“12348”电话咨询	≥9000个	≥9000个	5	5	
			来访法律咨询人次	≥3500人	≥3500人	5	5	
		质量指标	补贴与政策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补贴与标准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法律援助工作 示范引领作用	良好	良好	10	10	
		案件受理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律援助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6.48	